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积极落实行动方案，取得良好成效，并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现将 2024 年的主要工作成效以及 2025 年的主要方案举措报告如下：

一、 聚焦多维感知主业

（一）2024 年主要工作成效

2024 年，持续推进红外、微波、激光等多维感知技术和业务的快速发展。

研发上，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86,073.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96%。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525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48.71%。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设立之初即加入公司，研发团队稳定性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知识产权 3134 个，较年初增加 593 个，远超年初设定的新增申请 400 个的目标；已获批 2011 个，较年初增加 392 个。

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多，公司积极克服不利影响，持续推进技术研发和市场开拓。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1,569.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28%；实现营业利润 44,210.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896.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76%。实现了收入利润双位数增长。

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根据最新业务规划调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后的“供应链中心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中，睿创微电子（烟台）有限公司负责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研发及生产，睿创智造技术（烟台）有限公司负责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模组和整机产品生产以及制冷系列机芯及整机产品研发及生产，睿创微纳（广州）技术有限公司完成车载红外模组和整机产品的生产。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34,526,061.32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07,226,893.15 元（已扣减本报告期内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使用自有资金归还的 2023 年度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64,142,310.42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7,299,168.17 元。截止 2024 年底，智能光电传感器研发中试平台项目完成项目建设，已逐渐投产；供应链中心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已根据最新规划加快建设。

（二）2025 年主要方案举措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坚定发展战略，推进红外、微波、激光等多维感知技术和业务的快速发展。具体包括以下方面：

1、持续创新，丰富产品线，开拓新市场

公司在红外热成像核心业务基础上，视自身条件发展情况，致力于激光、微波等新技术研发，进一步丰富公司主营业务，实现特种装备配套和民用市场的新突破。

红外领域，持续优化提升 12 μm 、10 μm 系列产品，推进 8 μm 、6 μm 系列产品稳步上市。持续优化陶瓷封装技术，进一步开发 CLCC 封装技术，推动陶瓷封装探测器的小型化、低成本，提升器件的易用性和可靠性；持续优化晶圆级封装技术，满足车载、工业等民用市场对热成像探测器的小型化、低成本的需求；升级晶圆级封装技术，完成新型晶圆级封装探测器开发，面向批量化、全加工环境场景，全行业应用场景；布局开发像素级封装技术，进一步压缩成本，缩小探测器体积，满足未来消费电子、智慧建筑等低成本应用需求；探索开发新型材料及封装技术，为红外热成像在其他更广泛的领域应用做好技术储备。在红外图像处理芯片方面，持续第三代 AI-ISP 芯片的研发投入及量产准备。终端应用领域，持续研发视觉、工业、户外、车载、消费等系列产品，满足不同客户需求，扩大市场占有率，保持红外业务持续增长。

2024 年公司在微波芯片领域取得了多项研发进展；微波组件持续稳定大规模交付客户订单，成功中标其他行业大客户。2025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微波芯片的测试验证和客户开拓，稳定交付组件产品，继续推进微波组件、卫通相控阵天线、4D 毫米波雷达等项目研发，推进高密度集成微波 SiP 模组等先进技术的布局 and 研发，在技术和市场上持续突破。

激光方面，公司重点聚焦于激光感知技术及产品研发，致力于构建系列化激光测距产品的研发制造能力。激光测距产品广泛用于无人机、光电吊舱转台、户外手持观测等多个领域，2025 年将继续开拓客户和批量交付。

2、研发驱动，创新发展

公司是研发驱动型企业，在非制冷红外成像领域具备完善的技术和产品研究、开发和创新体系，具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持续创新能力和项目市场化能力。公司已形成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主要研发人员均为硕士及以上学历，技术领域包括半导体集成电路、MEMS 传感器、图像处理算法等，全面覆盖了公司技术和产品各个环节。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充分发挥技术委员会的研发战略决策作用和研发市场跨部门联动机制，以市场方向和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对产品进行技术完善和革新，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紧紧围绕国家自主创新、科技创新的发展战略，以保障装备建设和积极开拓民品市场为牵引，继续加大产品研发、平台建设和技术开发的科研投入，开拓并深入挖掘各细分市场，开发满足市场需求的系列化产品。2025 年，公司计划申请知识产权不少于 400 件，加强海外知识产权布局，持续提升技术优势，以技术引领市场，以技术促进行业发展。

3、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保障公司产能提升

2022 年，公司启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023 年 1 月顺利发行，募集资金 15.65 亿元，投向“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和“智能光电传感器研发中试平台”两个项目，继续从技术研发和产能建设上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024 年，智能光电传感器研发中试平台项目完成项目建设，已逐渐投产。2025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建设，加快厂房装修和设备购置，争取快速形成生产力。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基于公司非制冷红

外核心元器件国产化和量产优势，满足国内外民用市场的应用需求，打造非制冷红外全生态产业链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公司在红外、微波、激光等多维感知领域的竞争优势和市场拓展。

二、 优化运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益

（一）2024 年主要工作成效

1、加强内部体系建设和管理优化

2024 年，公司持续从人力资源、供应链及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加强内部体系建设和管理优化。

人力资源方面，承接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优化组织架构与激励体系，结合部门重点实施项目，开发并导入 e-HR 系统，降低管理成本，持续提升员工人效。同时，积极探索适合公司发展的人力资源体系、流程、方法和工具，推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向更高水平、更深层次发展。公司坚持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原则，关注员工需求，激发员工潜能，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为企业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人力资本和动力，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竞争力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供应链方面，进一步加强供应链管理，从需求预测、产销系统、库存计划及供应链执行方面入手，完善内部计划管理体系，降低呆滞库存比例。同时供应商绩效管理体系落地，提升过程管控，定期对关键供方进行现场审核评价，导入优秀供应商的同时，淘汰产品质量和一致性较差的供应商。应对全球复杂政治经济因素引起的电子物料供应链风险，降低公司快速发展阶段物料供应风险。

不断加大 IT 建设投入，以 IT 系统及数据平台建设为依托，持续改善业务流程、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基础设施方面，引入双活架构确保公司数据安全；数字化转型方面，建立数字化的研发、采/销、财务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数字化治理水平，推动内控合规体系建设、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

2、推出 2024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4 年公司推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为员工自有资金（包括合法薪酬及自筹资金）以及融资融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股票来源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方式获得并持有睿创微纳 A 股普通股股票。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

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有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

（二）2025 年主要方案举措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人力资源、财务管理、供应链、客户服务及信息化等建设，加强内部体系建设和管理优化。

公司是研发驱动型企业，人才的高度决定了企业的高度。针对创新型人才的特色，公司组建摸索和创造了一套具有特色的人才管理体系，制定了完善的人力资源制度，建立了符合企业特性的人才的选、用、育、留的机制，在制度和体系不断执行的过程中持续完善，在人才的管理过程中不断的提炼和完善方法论，同时也用不断夯实的方法论去帮助提升人的生产力、将人才动力转化成科技成果和企业效益。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福利制度和员工发展体系，从制度和流程上保障每一位员工的合法权益，用心为员工营造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让每一位员工在睿创微纳安心工作，充分发挥能动性和创造力。2025 年，公司将继续在选、用、育、留四个方面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充分发挥人才优势，为公司的发展注入更多动力。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将积极通过多渠道多方式低成本融资，保证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合理配置财务资源，通过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和健全的财务管理体系，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控制成本管理，有力支撑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加强与供应商的协同效率，持续优化 SRM 供应商管理系统，将业务数据与供应商实时共享，订单、收货、入库等情况随时可查，避免异常的业务信息被遗漏，确保供需双方利益不受损失。从准入、分类管理、成本及风险控制、考核及评价等全流程对供应商进行管理，注重与重要供应商建立互利互惠、供需互补、合作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供方共同发展。

坚持以顾客为中心，以顾客满意为宗旨，致力于打造以市场为导向、实现与顾客共谋发展、互利共赢的顾客关系管理格局。以顾客满意度测量结果为契机，不断进行产品和服务的改进，挖掘潜在顾客，获取新的商机。公司客户地域广、数量多，2025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国内和海外两个市场多个区域的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品牌建设投入，强化品牌宣传与推广，落实本土客户服务，增进客户与

公司的相互了解与信任，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持续加强 IT 建设投入，以 IT 系统及数据平台建设为依托，持续改善业务流程、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充分运用 AI 工具优化工作流程，提升工作效率。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防范外部风险，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保障股东权益。

公司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1、完善制度修订，落实政策要求

2024 年，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修订。

2025 年，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并且，持续关注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制度文件修订，及时同步更新公司的规章制度。

2、加强董事会建设，强化董事培训学习

2024 年，独立董事邵怀宗博士届满离任，公司根据规定，补选一名新的独立董事梅亮博士，并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密切关注并积极组织董监高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

办的相关培训，推动公司董监高在尽职履责的同时，持续学习包括《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在内的最新法律法规等文件，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理解监管动态，不断强化自律和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2024 年，公司董监高、证券财务人员参与各类培训共计 11 人次，并邀请专业证券律师为公司董监高、证券财务人员以及主要业务负责人举办证券合规培训。2025 年，公司将安排董监高参与不少于 10 人次的上述培训活动。

3、完善内控建设，加强内部审计和风险控制

2024 年，公司引入专业内控审计人才，持续提升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2025 年，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建设，持续提升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同时，持续完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和合规经营。

4、为独立董事提供工作便利，强化其监督机制

2024 年，公司继续保持与独立董事的顺畅沟通，指定证券投资部作为独立董事的沟通服务机构，并安排内审部密切对接审计委员会，负责会议议案材料编制、信息反馈等工作。对于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层和董事会秘书也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便利条件，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强化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监督体系。2025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董事与公司的顺畅沟通，为独立董事提供工作便利，强化其监督机制。

四、 高质量信息披露，多渠道投资者沟通

1、高质量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24 年，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2025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高质量信息披露，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2、多渠道投资者沟通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

者对公司了解和认识，强化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提升公司形象，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的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24 年，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举办 2 场业绩说明会，并在 2024 年一季报、半年报和三季报披露后举办业绩说明电话会议；不定期参加 20 余场投资者关系会议；日常工作中，公司多次接待现场调研，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和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解答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和提问。

2025 年，公司将继续保证不低于 2 次的公开业绩说明会，以及不低于 4 场的业绩说明电话会，定期参加投资者关系会议，通过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和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及时解答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切。

五、 提高投资者回报，分享公司成长红利

1、持续完善现金分红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制定了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024 年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 24,265,694.64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26 %。

2024 年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54,922,777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8,263,600 股后的股本 446,659,177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732,734.16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28 %。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4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205,077,985.7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04 %。

综上，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265,076,414.58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6.59%。

2、持续落实回购措施，有效稳定公司股价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202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和延长回购期限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将回购期限由“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调整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24 年，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205,077,985.78 元。2025 年，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情况，结合银行专项贷款继续实施回购方案。

六、 强化员工、管理层与股东利益共担共享约束

2024 年，公司持续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员工、管理层与股东利益共担共享约束的。

在薪酬激励方面，公司进行了以“价值创造”为主要评估、分配依据的薪酬体系改革，加大对各产品群、各组织单位的业绩和组织绩效考核，打破一锅吃饭的分配方式，依据产品群的业绩、主要绩效指标等完成度进行价值分配，多劳多得，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在确保员工刚性工资性收入的市场竞争力以外，加大短期激励和长期股权激励，不断丰富激励手段，持续增大弹性激励占整体薪酬的比重。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指标评定薪酬，具体包括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通过以业绩为导向的考核，强化责任目标约束，提高管理人员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员工、管理层与股东利益共担共享约束。

七、 总结与展望

2024 年，公司根据“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在提升经营质量、增加投资者回报、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强投资者沟通、坚持规范运作和强化“关键少数”责任等 6 个方面均取得了较好成效。

2025 年公司将秉承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积极采取措施，继续认真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科技创新能力、规范公司治理，积极进行投资者交流，增加投资者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市场竞争力，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